

证券代码：600656

证券简称：华源制药

编号：临 2005-20

上海华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完整和准确,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公司 2005 年 9 月 29 日与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恩贝)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公司将转让所持湖南九汇现代中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九汇)70%股权。

在此次股权转让中,鉴于受让方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现任董事、总裁方岳亮先生在过去 12 个月内曾担任过本公司副董事长,现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4 年修订)第十章第 10.1.6(二)条的有关规定,康恩贝视同为本公司关联人,因此上述交易将构成关联交易。

董事会表决情况:公司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 11 票赞成,审议一致通过了《关于转让公司所持湖南九汇现代中药有限公司 70%股权的议案》。上述交易虽构成关联交易,但本公司并无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有效表决票仍为 11 票。

二、关联方和湖南九汇基本情况

1、关联方基本情况: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3 年 1 月,于 2004 年 3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证券代码:600572),现注册资本 13720 万元,注册地址浙江省兰溪市丹溪大道 151 号,法定代表人胡季强。该公司主要经营从事现代天然植物药产品的研制、生产、销售,以心脑血管药、泌尿系统药、镇咳、被动痰药等类产品为主导,拥有片剂、水针剂、胶囊剂、颗粒剂、大输液、溶液剂、糖浆剂、原料药、化学制剂、植物提取物等剂型和生产线。

2、湖南九汇基本情况：

湖南九汇现代中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6 月,注册资本 1715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湖南浏阳生物医药园,法定代表人丁公才,主要从事标准化植物提取物、保健食品和药品的生产和销售,拥有从事植物提取物、药品、保健食品及出口业务的有关证照,该公司的颗粒剂(包括中药提取)、片剂、胶囊剂和保健食品均已通过 GMP 认证。湖南九汇股权结构现为：华源制药持股 70%,曾建国（自然人）持股 30%。湖南九汇 2003 年、2004 年经审计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4985 万元、4264 万元,其中提取物产品收入分别为 4782 万元、3877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381 万元、199 万元。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根据本公司与康恩贝签定的《股权转让合同》,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如下：

1、转让标的：公司持有的湖南九汇 70%股权

2、转让价格：以截至 2005 年 8 月 31 日经天职孜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湖南九汇的净资产 3901.9 万元为作价依据，对应的公司所持湖南九汇 70%股权权益为 2731.3 万元，并经公司与康恩贝协商后确定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2755 万元，溢价 23.7 万元。

3、支付方式：由康恩贝于《股权转让合同》生效后 30 日内将股权转让款支付给本公司。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转让湖南九汇股权是根据公司战略部署，进行产业结构调整，逐步退出现代中药产业。为进一步推动华源制药资产重组，集中有限资源发展重点企业，促进主业聚焦，提升资产质量，尤其是在维生素类原料及衍生物领域将进一步加大核心产品的投入，提高企业核心盈利能力。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可以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部分债务。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四位独立董事杨胜利、张鸣、胡锦涛、管维立先生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经审核相关协议文件和资料,我们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审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应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此次交易以具有证券业务资质的审计评估机构的审计值作为作价依据,同时考虑到湖南九汇 2005 年 1-8 月经营业绩等因素影响,通过协商确定股权转让价格,交易双方定价原则公允合理,并不存在利用本次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经营发展,有利于促进公司聚焦核心产业和优势产品,进行产业结构调整,进一步提高公司核心盈利能力。

六、其他事项

公司于 2005 年 3 月 29 日为湖南九汇向银行借款 1500 万元提供担保,期限至 2006 年 9 月 24 日。由于公司和康恩贝互为担保单位,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康恩贝承诺在 2005 年 12 月底将公司为湖南九汇向银行借款 1500 万元的担保转为康恩贝担保。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 3、《股权转让合同》。

特此公告。

上海华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5 年 10 月 11 日